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7月8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会议由副董事长王波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部分董事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成员减少至3人，低于《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的人数要求。

经持股5%以上股东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推选肖长青先生、黄轶嵩先生、刘成希先生、曾弟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部分独立董事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独立董事成员减少至 2 人，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最低独立董事人数要求。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并由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推选孙廷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截至目前，孙廷武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但已书面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并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公司原执行总裁邹洋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务，将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优化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在董事会未推选新任董事长情况下，现由副董事长王波提名，并由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聘任江涛先生为公司总裁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执行总裁的议案》

公司原执行总裁邹洋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务，为优化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在董事会未推选新任董事长情况下，现由副董事长王波提名，并由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聘任黄轶嵩先生为执行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为优化完善公司治理层，经总裁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聘任刘成希先生、曾弟东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指定高级管理人员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

公司因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司在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前，公司董事会指定副总裁曾弟东先生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代行期限最长不超过3个月。因曾弟东先生暂未考取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期董事会秘书培训，待其考取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后，公司将尽快按照相关程序正式聘任其为董事会秘书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公司原财务总监蒋超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务，经总裁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聘任刘成希先生为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经营管理需要，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条目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五条	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5号世宁大厦17层1723室；邮政编码：100191。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5号世宁大厦17层1723室；邮政编码：100191。 公司主要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建材路39号

		1 栋 20 楼； 邮政编码： 610051。
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 设 董事长 1 人、 副董事长 1 人。 董事会可以设立战略、 审 计、 提名、 薪酬与考核等专 门委员会， 并制定相应的工作 细则。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 其中职工代表董事 1 名； 设 董事长 1 人、 副董事长 1 人。 董事会可以设立战略、 审计、 提名、 薪酬与考核等专 门委员会， 并制定相应的工作 细则。 董事会中的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 职工 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除上述修订外， 其他内容无修订。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 15:00 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发 布的股东大会通知。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三、 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9 日

附件

肖长青先生简历

肖长青，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汉族，中共党员，1970年10月生，高级政工师、经济师，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内江分行东兴区支行副行长，中国工商银行内江分行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中国工商银行内江分行中兴支行行长，中国工商银行内江分行综合部经理，中国工商银行泸州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交通银行泸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交通银行四川省分行公司业务部总经理，四川省川投航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总经理，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副总经理等职。现任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截至目前，肖长青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黄轶嵩先生简历

黄轶嵩，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汉族，中共党员，1979年8月出生，高级工程师，硕士学历。曾任军队某研究所高级工程师，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宏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黄轶嵩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

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成希先生简历

刘成希，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汉族，中共党员，1964年4月生，中级经济师，研究生学历。曾任四川嘉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预算员、四川嘉阳电力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主任、四川嘉阳集团公司财务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兼四川嘉阳集团煤炭公司党总支书记，四川嘉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四川川投峨眉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现任四川嘉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四川川投峨眉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刘成希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现任四川嘉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四川川投峨眉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曾弟东先生简历

曾弟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苗族，1985年11月生，中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持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通过保荐代表人胜任能力考试，本科学历。曾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项目经理，成都安朗电气自控设备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运营中心主管，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事业部业务董事，四川银创产融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投资并购部负责人，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副部长（主持工作）。

截至目前，曾弟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

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孙廷武先生简历

孙廷武，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汉族，1966年9月生，研究生学历。曾任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兼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证券与投资部经理，四川天盈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重庆久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甘肃独一味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成都天保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成都华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暨成都华西化工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巴中意科碳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总经理，成都硒瑞恩生物医疗技术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成都永益泵业有限公司（现成都永益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顾问、董事。

截至目前，孙廷武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江涛先生简历

江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汉族，中共党员，1985年06月生，本科学历。曾任四川壹品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图书编辑，四川新光多晶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行政文秘，四川川投国际网球中心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文秘主管，成都市双流区聚源融资投资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文秘主管，四川省川投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管，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四川川大智胜系统集成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江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为四川川大智胜系统集成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